

## 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2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并于 2011 年 2 月 11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人，实际到会董事八人，其中独立董事张咸胜先生授权委托独立董事朱亚元先生代理出席并签署相关文件，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敏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与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签订远期结 / 售汇相关协议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签订远期结售汇相关协议书，办理远期美元结汇金额不超过 4,000 万美元；同意子公司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份公行签订远期结售汇相关协议书，办理远期美元结汇金额不超过 1,200 万美元，有效期限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11）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批准本公司为子公司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为子公司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拟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本金不超过 1,200 万美元，担保期限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1-012)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11~2012 年度薪酬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根据 2010 年度公司的人均工资和年税后净利润为基数，结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确定公司 2011~2012 年度董事薪酬采用年薪制，董事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有行政职务的，报酬按其行政职务领取，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职务薪酬。由于三名独立董事及郝云宏先生（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行政职务）属于外聘董事，故单独制定年薪。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发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 201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根据 2010 年度公司的人均工资和年税后净利润为基数，结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201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指除董事、监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若担任董事或者监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薪酬采用年薪制，分为基本年薪和绩效所得，绩效所得与个人的业绩及公司当年的绩效挂钩，绩效所得由公司绩效考核办法计算得出。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内控管理制度》；

同意通过《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内控管理制度》；制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知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1-010）。

特此公告。

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十四日